

三门峡市陕州区林业局

关于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 开展情况的报告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全省林业系统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要求，我局结合工作实际开展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林业行政执法开展情况

1、加强林业行政执法制度建设。建立行政执法考核标准，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追究制。严格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制度，确保持证上岗，文明执法；规范行政执法文书，完善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制度；严格执行《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试行）》细则，做到公开、公平、公正。

2、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认真履行行政执法职责，主动接受检察院行政执法监督，及时将林业行政案件信息录入“两法”衔接系统。依法依规查处破坏森林资源违法行为，严把案件审核关，对达到刑事立案标准的违法犯罪涉林案件，及时移交公安局进行立案查处，严格杜绝以罚代刑的现象发生。截至目前移交涉嫌刑事犯罪案件6起，截至目前查处林业行政案件4起。其中：滥伐林木案件3起；毁坏林地案件1起。

3、进一步强化行政执法工作的规范性。重点强化对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及行政执法重要内容的理解和把握。严格按照“三项制度”的要求对行政执法信息进行事前公开、事中公示和事后公布，并对重大行政执法事项严格审核，确保行政执法行为和结果的规范化。

二、加强法律宣传力度，营造普法良好氛围

（一）加大执法人员培训力度。为了更好地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升行政执法能力和水平，加强学习培训力度，全面提升林业系统干部职工法治思想观念，依法行政能力，积极探索优化行政执法方式

（二）加大林业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一是继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加大依法治林工作力度；二是在开展各项专项行动中，利用LED显示屏和张贴宣传标语等多种宣传形式，广泛宣传林业法律、法规，营造浓厚依法治林氛围，以此提高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的知晓度和参与率，形成强大宣传攻势；三是森林防火期间，我局进村进行林业法律、法规的宣传，开展常态化森林防火宣传工作，提高了人民群众的参与意识和防范意识，给全区人民营造了一个绿色稳定的社会环境。

（三）加强林业执法人员法律法规学习。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组织全局林业执法人员学习，提高行政执法能力和水平。

三、深入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

一是依法行使法定职权，履行法定义务。我局作为区政府林业主管部门，一直把依法行使法定职权、履行法定义务作为全县林业法制工作的重点。在日常的林业执法过程中，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坚持持证上岗、亮证执法，严格规范林业执法程序，办案质量有了显著提高。

二是加强依法履职执行力度。切实完善督办机制，对群众举报投诉的、上级交办督办的林业行政违法案件，始终做到严查快处，及时回复销号。同时，建立长效督办机制，对执行不力，拖、慢、缓的不作为行为坚决予以追责问责。

三是完善林业行政决策法定程序。为了贯彻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保证全区林业系统在实施行政处罚时，公平、公正的行使自由裁量权，确保行政处罚的合法性，合理性，对所有的行政处罚案件实行逐级报批审核制度，经局办公室（法规）初审，分管领导再审，主要领导终审后，较大复杂的案件会审后下达林业行政处罚决定书，从而保证了依法行政的规范性、严谨性、公正性。

四是强化依法行政监督检查。通过实地查看，听取汇报、查阅案卷，暗访检查等形式，对全县林业部门的林木采伐、木材运输、征占用林地审核审批等行政许可、行政审批和行政处罚等执法行为的监督检查，全面、客观、公正地评价行政执法全过程，监督执法人员更好地依法履职。全局未发生

执法犯法、越权执法，行政不作为、乱作为的现象。干部队伍自身建设常抓严管，警钟长鸣。

五是加大行政处罚执行力度。为了改变以往行政处罚执行不到位现象，加强了对拒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义务的单位 and 个人的执行力度，我局按照《行政处罚法》、《行政强制法》等法律法规规定，依法向区人民法院申请行政强制执行，打破违法当事人拒不执行的侥幸心理，有效的对破坏森林资源违法行为形成震慑，从而更好的保护全县森林资源和生态环境。

四、存在问题

我局的行政执法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 and 不足，主要表现为：

（一）对行政执法人员的培训力度不够，执法人员整体素质有待提高。

（二）林业法律法规宣传仍有死角，部分群众对林业法律法规认识不足，了解不够，法治观念不强，有的地方乱砍滥伐林木、滥占林地发生率偏高。

（三）执法人员行政执法水平需进一步提升，从抽查和调查案卷情况来看，仍然存在个别执法人员对法律理解不深不透的情况。

五、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加大法治宣传力度。广泛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

活动创新形式和方法，大力开展以林业法律、法规为主要内容的法治宣传活动，使林业法律法规家喻户晓，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和参与依法治林的良好氛围。

（二）不断完善监督机制。认真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主动接受人大、政协、纪委、司法机关和上级业务部门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纪律监督，及时防止和纠正不规范的行政执法行为，进一步促进严格执法、公正执法和文明执法，树立依法履职、为民服务的思想意识。

（三）切实抓好自身建设。一是加强行政执法队伍思想建设，增强行政执法人员的事业心和责任感，进一步强化法治观念，做到行为规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依法行政。二是加大林业执法人员教育力度、监督力度、问责力度、管理力度。二是加强行政执法队伍的能力建设，加大对行政执法人员的培训力度，不断提高行政执法的能力水平，打造一支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高素质依法行政干部队伍。



附件

行政执法突出问题清单

填报单位（盖章）：三门峡市陕州区林业局

序号	问题类型	具体表现形式	整改措施	整改时限
1	执法不规范问题	法律法规学习不足	加强执法培训	长期坚持
2	执法方式简单僵化问题	对责令整改问题回查不够	加强日常监管	长期坚持
3	逐利执法问题	无此类问题		
4	执法粗暴问题	无此类问题		
5	执法“寻租”问题	无此类问题		
6	执法不作为问题	无此类问题		
7	其他问题	行政处罚案件办结后，办案人员未及时将案件录入政务服务网系统进行公示。	强化行政执法培训，严格办案流程，按照“谁办案、谁录入、谁负责”的原则开展信息公示。	长期坚持

情况说明

按照《河南省林业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全省林业系统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的要求，我局认真开展了全面自查，目前无反面典型案例。

三门峡市陕州区林业局
2024年9月2日

